

证券代码：603267 证券简称：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41

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4月12日，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，基金认缴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,450万元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,350万元参与设立基金，公司认缴出资额占基金总规模的41.627%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1-015）。

2021年4月29日，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翠湖基金”）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并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，翠湖基金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，并取得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，备案信息如下：

基金名称：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

管理人名称：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托管人名称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备案日期：2021年06月22日

备案编码：SQU469

证书打印日期：2021 年 06 月 23 日

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该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4 日